

##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7月12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4年7月16日以书面审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为7名，实际参加会议表决的监事为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11,243.73万元，不存在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及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且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故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三、备查文件**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凯龙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17日